

河北省专项转移支付（政府性基金预算）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1.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。

巨鹿县财政局关于转发《河北省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》的通知（冀财农【2021】123 号），下达 0.3 万。

项目情况：目标 1：妥善解决水库移民群众生产生活困难、目标 2：促进移民安置可持续发展、目标 3：维护社会稳定。

2.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数量指标资金直补受益移民人数、质量指标为发放合格率 100%、时效指标项目发放完成及时率为 100%、成本指标发放成本为 0.3 万元。经济效益指标：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每人每年 600 元。社会效益指标：助力贫困移民脱贫人数 5 人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资金直补受益移民满意度 95% 以上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2022 年 12 月 20 日我单位成立此项目绩效评价小组，对项目进行了终期绩效目标评价，小组组长为张现锋、组员为张立玲、刘杰莹。负责收集此项目实施材料，同时前往项目

实施地，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。包括收集、审核基础资料；开展现场核查，核实各个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，并进行拍照留痕；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。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，形成综合评价结果，将评价结果纳入以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，确定绩效评价等级通过对指标系统量化评分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0.3 万元，全部及时足额到位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、资金拨付到移民手中，不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。

3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本项目未经过审计、稽查和专项检查。通过绩效自评，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等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数量指标：资金直补受益移民人数 5 人。数量指标全部完成，此项得分为 20 分。

质量指标：发放合格率 100%，此项得分为 20 分。

时效指标：发放完成率为 100%，此项得分为 15 分。

成本指标：此项目经过专业机构审核，项目支出按照审定金额和施工协议完成，未发现超支情况，此项得分为 15 分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经济效益：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00 元每人每年，此项得分 10 分。

社会效益：助力贫困移民脱贫人数 5 人，此项得分 10 分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通过向公众发放问卷，发放问卷 5 份，收回 5 份，满意度为 100%，此项得分 10 分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无偏离绩效目标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评价结果在巨鹿县政府网站公示。

附件2

中央转移支付区域（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2年度）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冀财农2021年123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）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巨鹿县水务局		资金使用单位	巨鹿县水务局	
资产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预算执行率（B/A）	
	年度资金总额：	0.3	0.3		100%	
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0.3	0.3		100%	
	地方资金					
	其他资金	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分配科学性	分配科学			无	
	下达及时性	下达及时			无	
	拨付合规性	拨付合规			无	
	使用规范性	使用规范			无	
	执行准确性	执行准确			无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预算绩效管理到位			无	
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支出责任履行到位			无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目标1：妥善解决水库移民群众生产生活困难\目标2：促进移民安置可持续发展、目标3：维护社会稳定。			目标1：妥善解决水库移民群众生产生活困难\目标2：促进移民安置可持续发展、目标3：维护社会稳定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直补受益移民人数	5人	5人	无
		质量指标	发放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无
		时效指标	发放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	无
		成本指标	发放成本	0.3万元	0.3万元	无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每人每年600元	每人每年600元	无
		社会效益指标	助力贫困移民脱贫人数	5人	5人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资金直补受益移民满意度	95	100	无
说明	无					

- 注：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- 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。
- 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，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- 4.定量指标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- 5.定性指标。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，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